



臺灣期貨交易所 115 年下半年新制說明

臺灣期貨交易所自 115 年 7 月 6 日(一)起新制實施，實施內容包含：

一、黃金類商品縮小契約規格

項目	說明
契約名稱／代碼	美元黃金期貨 (GDF)、臺幣黃金期貨 (TGF)
調整內容	契約規模由 10 盎司縮小至 1 盎司 (縮小為原本 10 分之 1)
部位調整	生效日盤前各月份契約之留倉部位，口數乘以 10 倍
項目	說明
契約名稱／代碼	黃金選擇權 (TGO)
調整內容	契約規模由 5 台兩縮小至 1 台兩 (縮小為原本 5 分之 1)
部位調整	生效日盤前各月份契約之留倉部位，口數乘以 5 倍

二、「非金電期貨」縮小契約乘數

項目	說明
契約名稱／代碼	非金電期貨 (XIF)
調整內容	契約乘數由每點 100 元縮小至 10 元 (縮小為原本 10 分之 1)
部位調整	生效日盤前各月份契約之留倉部位，口數乘以 10 倍
最小升降單位	與現行 XIF 相同 (指數 1 點，相當於新台幣 10 元)